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2113022026YG000562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朝阳市自然资源局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
日　　期 2026年9月17日

用地单位	朝阳金达钼业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名称	钼产品配套设施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批准用地文号	朝经开区土让字【2026】1号
用地位置	朝阳大街北段西侧、金达路北侧、金达东街东侧
用地面积	总面积：23406平方米
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容积率≥0.6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